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 会议,于2020年5月13日(星期三)14:30在公司(四川省成都市武科西四路8 号) 四楼会议室召开。

本次股东大会同时开通网络投票,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 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5月13日9:30至11:30, 13:00至15:00: 通过深圳证 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年5月13日9:15至 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赵其春先生主持。本次股东大会的 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 程》的规定。

2、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 共计 87 人, 代表股份 9,560.0955 万股, 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8.5908 %。其中,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24 人,代表股份 7,098.5165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36.0794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共计 63 人,代表股 份 2,461.5790 万股,约占公司总股份的 12.5114 %。

- 3、本次股东大会出席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中,中小股东(除公司的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共计_80_人,代表股份_3,238.5290_万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_16.4604_%。
- 4、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u>9,560.0955</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100</u>%;反对<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0</u>%;弃权 0_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0</u>%。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u>3,238.5290</u>万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u>100</u>%;反对<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0</u>%;弃权<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本议案获通过。

2、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9,560.0955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 %;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3,238.5290 万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本议案获通过。

3、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9,560.0955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 %;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弃权



0_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_0_%。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u>3,238.5290</u>万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u>100</u>%;反对<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0</u>%;弃权<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本议案获通过。

4、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u>9,560.0955</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100</u>%;反对<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0</u>%;弃权0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 <u>3,238.5290</u> 万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u>100</u>%; 反对 <u>0</u>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u>0</u>%; 弃权 <u>0</u>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u>0</u>%。

本议案获通过。

5、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9,560.0955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 %;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u>3,238.5290</u>万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u>100</u>%;反对<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0</u>%;弃权<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本议案获通过。

6、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9,560.0955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 %;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 3,238.5290 万股,占参加会议中小

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u>100</u>%;反对<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0</u>%;弃权<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0</u>%。

本议案获通过。

7、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9,560.0955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 %;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 同意<u>3,238.5290</u>万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u>100</u>%;反对<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0</u>%;弃权<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本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8、关于2020年度续聘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9,560.0955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 %;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u>3,238.5290</u>万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u>100</u>%;反对<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u>0</u>%;弃权<u>0</u>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本议案获通过。

9、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9,560.0955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100 %;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其中,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为:同意<u>3,238.5290</u>万股,占参加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反对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



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弃权 0 万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 0 %。

本议案获得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的有效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指派余晓琴、刘皓两位律师列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相关事宜符合法律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结果及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金杜(成都)律师事务所《关于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 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五月十三日

